股票代码:600779　股票简称:*ST水井　编号:临2015-017号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4年报事后审核意见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报的事后审核意见函》(上证公函[2015]0438号),对事后审核意见函中所涉问题,我公司经认真研讨落实,现回复如下:

一、关于公司非财务信息

(一)你公司2014年年报显示,2014年底,公司与子公司成都水井坊酒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井坊酒业")资金拆借非经营性往来2.73亿,资金拆借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一年期贷款利率,比2013年底余额增加0.81亿元,而水井坊酒业2014年净利润-1.11亿元。请公司说明上述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发生原因,是否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 56 号)的要求,并根据水井坊酒业的经营和业绩水平,说明上述事项目前进展以及可能产生的影响,并进一步说明公司关于上述事项的解决措施。

公司回复:

上述借款为水井坊酒业新产品开发基地建设及技术改造项目借款,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 56 号)的要求,公司2014年审计机构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亦对该项借款发表了专项说明,详见2015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的《关于公司201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下一步,公司全资子公司水井坊酒业将按照相关规定与邛崃市政府确定《土地出让合同》并在取得相应退地款(现初步预计约4000万元)后,优先偿还上述借款;另外,自2013年5月本公司租用了水井坊酒业一期一区已完工项目部分约4万平米作为基酒及成品酒储存仓库,年租金840万元优先抵扣借款;同时,基于目前的销售增长势头,公司有必要也有机会增加租用面积用于储存更多的基酒、部分成品酒以及设立粉碎车间,增加的租金也将优先用于借款的返还。

(二)你公司2014 年报在董事会报告分析主营业务和成本构成时,按"中高档"和"低档"分类进行了分产品说明。你公司2014年度高端酒销售占比较大,受影响相对较深,即使考虑到本年低档酒销售中没有大坛原浆酒相关销售的因素,按照你公司年报中的分类,"中高档酒"无论在营业收入还是在成本构成所占比例均超过98%,请公司说明进行上述分类的原因和合理性。请你公司说明酒业类产品的进一步细分情况,对于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或营业利润总额10%以上的主要产品,分项列示披露其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并分析其变动情况。

公司回复:

1、关于"中高档"和"低档"产品分类:

公司战略定位是中高端白酒销售,低端酒销售不是公司主攻方向。因此,公司在年报中采用了"中高档"和"低档"的分类方法。如按高档酒、中档酒、低档酒分类,情况如下: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高档酒	300,934,606.18	78,414,383.63	73.94%
中档酒	57,782,354.47	33,260,860.91	42.44%
低档酒	1,479,358.71	1,301,090.57	12.05%

2、占公司收入总额10%以上的主要产品情况:

占公司收入总额超过10%的产品有两款,分别是水井坊井台、水井坊臻酿八号,这两款产品2014年销售收入共计约1.7亿元,毛利率均超过70%(不包含消费税及附加、营业税及附加、增值税附加)。

3、2014年较2013年收入和毛利率变化分析如下:

(1)与2013年相比,2014年这两款产品收入有所下降,主要是受行业整体不利影响所致。

(2)与2013年相比,2014年这两款产品毛利率也有所下降,主要是考虑到当时市场情况出厂价在2014年进行了下调所致。

(三)报告期,你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合计14,125万元,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38.71%,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购进合计4,891万元,占公司本期采购总量的42.73%,请进一步列式说明上述客户和供应商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回复:

2014年销售金额前五名客户中除Diageo Singapore PTE Limited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外,其他销售客户无关联关系;2014年购进金额前五名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注:

1、Diageo Singapore PTE Limited(以下简称DSPL)与Diageo Highlands.Holding B.V 均为Diageo集团下属公司,Diageo集团通过其子公司Diageo Highlands Holding B.V 持有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四川成都水井坊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份。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由直接或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

2、公司与DSPL的关联交易年初预计金额4,600万元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于2014年4月24日提交公司七届董事会201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201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3,407万元,详见2015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2015年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及《公司2014年度报告》相关内容。

(四)你公司2014年报称在邛崃的新产品开发基地及技术改造项目终止建设,该项目约842亩土地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将自土地收回协议签订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办理注销手续,并签署保留的约201亩土地的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和办理土地使用权变更登记手续。截至2015年4月28日,公司尚未与邛崃国土局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收回协议,请对你公司上述事项目前进展及后续推进计划作进一步说明。

公司回复:

1、目前进展

(1)公司已完成更新后的用地规模图,并经测绘公司实地勘察、测绘,出具了644亩退回土地的测绘报告,且与邛崃政府完成了土地红线的划定;

(2)公司向邛崃市政府申请退回并获初步同意,现已由邛崃市国土局公示结束。

2、后续推进计划

(1)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与邛崃市政府沟通确定《土地出让合同》,并办理保留土地的《国土证》;

(2)签署保留土地规划设计合同,确定保留土地设计规划事项;

(3)按约定组织实施退回土地平整工作。

二、关于公司财务信息

(一)你公司审计机构对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你公司董事会表示将与相关方持续协调沟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采取措施,积极维护公司利益,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请对你公司关于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已采取或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当前进展及后续计划作进一步说明。

公司回复:

1、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事项均与郫县给予公司"扶持资金"有关。

2、公司于2015年4月30日披露了2014年度报告及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并披露了董事会关于非标准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涉及事项专项说明等相关公告,郫县政府也已从公司公告中获知相关情况。目前,公司正在与郫县政府积极沟通,双方将本着合法合规并且保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妥善解决相关问题。

(二)你公司2014年报称公司开展了组织架构及人员优化工作,形成较大的一次性费用支出约2800万,请对此事项作进一步说明。

公司回复:

由于白酒行业整体市场状况不景气,特别是高端白酒市场发展严重受阻,公司根据实际运营需求进一步审视、优化组织架构,基于组织架构、业务模块的优化整合,本着"工作能力与岗位职责匹配"和"合理控制岗位编制"的原则,公司在一季度、四季度开展了两次人力资源优化工作,共计约300余人,形成较大的费用支出约2800万。该工作的稳步推进切实有效地控制了管理成本,提高了人员工作效率,为进一步推进人才管理、绩效文化建设工作奠定了坚实基础。

(三)根据你公司2014年年报,你公司本期对于邛崃新产品开发基地及技术改造项目计提减值准备3797万元。你公司于2013年7月决定暂缓该项目建设,请对于未于2013年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作进一步说明,并请会计师对上述事项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因宏观形势及市场情况发生较大变化,经2013年7月23日召开的公司七届董事会2013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暂缓邛崃新产品开发基地及技术改造项目建设。由于在2013年底前公司未能确定暂缓建设部分土地的具体使用或开发方向的计划,公司财务部门进行数次实地调研,亦未发现该项目存在明显减值证据和迹象,故根据相关制度规定,公司在2013年末未做计提减值准备;在2014年年底前公司与邛崃市政府初步达成土地退回意向,公司对相应部分的资产计提3797万元减值准备。

2014年,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年审机构,对邛崃项目有关的截止2014年1月1日期初余额给予了无保留意见。同时,公司原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亦对上市公司截止2013年12月31日的审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

(四)你公司2014年度营业外收入包含对在建工程暂估赔偿款转回1,710.5万元,请对该事项作进一步说明。

公司回复:

公司2014年年度营业外收入中在建工程暂估赔偿款转回的1,710.5万元,包含邛崃项目在建工程赔偿款冲调1610.5万元和蓉上坊广告赔偿金转回100万元。具体情况分别如下:

公司于2013年12月对全资子公司水井坊酒业的邛崃项目在建工程因终止合同而可能发生的赔偿款进行暂估,随着2014年依据签订的《合同解除协议》陆续支付相应款项,并对前期暂估做冲调,故2014年最终按照实际冲减暂估赔偿款1610.5万元。此外,公司于2013年暂估蓉上坊广告违约赔偿金100万元,但在2014年经最终谈判而不用赔偿,故按照实际作相应转回100万元。

(五)你公司2014 年报显示预收款项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501.84%,主要系本期经销商打款增加所致,请对上述事项成因及可能对公司影响作进一步分析说明。

公司回复:

2013年以及2014年上半年,公司销售较为困难存在应收账款的情况,但从2014年下半年开始行业以及公司销售情况转好,公司又回到先收款再发货的操作惯例,所以预收账款增加。这将对公司客户销售信心产生积极影响。

(六)你公司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1,075万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89.64%,请说明其中是否存在关联方。

公司回复:

2014年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中,除Diageo Singapore PTE Limited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外,其他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

注:

1、DSPL与Diageo Highlands.Holding B.V 均为Diageo集团下属公司,Diageo集团通过其子公司Diageo Highlands Holding B.V 持有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四川成都水井坊集团有限公司100%的股份。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由直接或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

2、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DSPL 账款422.75万元,详见201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司2014年度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第十一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相关内容。

(七)你公司2014年报称由于未来期间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利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带来的经济利益,公司减记了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人民币1.5亿元,请对上述事项成因及影响,上述金额计算过程作进一步分项列示和说明。

公司回复:

公司减记的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人民币1.5亿元包含减计的1.02亿元广告费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和0.48亿元亏损及递延收益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广告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减计

根据公司未来经营策略,公司最近几年将继续扩大在广告宣传及品牌建设方面的投入。根据公司五年战略中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测算,未来五年公司的广告费将持续高于销售收入的15%,结合中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预计使用前期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能性较低。经过公司谨慎评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减计了相应广告费所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亏损及递延收益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减计

根据公司对水井坊酒业经营状况的评估,未来五年该公司将不会盈利。结合中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将该公司过去几年由亏损及递延收益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进行减计。

上述减计导致上市公司亏损增加1.5亿元。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在2014年年度审计报告中对此事项没有异议,对其提及的两项保留意见事项以外的事项表示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八日

股票代码:600779　股票简称:*ST水井　编号:临2015-018号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工作,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四川省上市公司协会、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和上海证券报共同举办的"2015年四川辖区上交所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及"董秘值班周"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将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roadshow.sseinfo.com)或关注微信公众号:上证路演中心,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15年5月21日(星期四)下午15:00至17:00。

届时公司董事长陈寿祺先生、董事会秘书张宗俊先生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此外,公司在5月21日至5月29日期间,举办"董秘值班周"活动,在此期间公司董秘将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及时回答投资者的问题。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上证路演中心微信公众号:

特此公告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八日

民生加银新动力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5月1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民生加银新动力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新动力定开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27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5月1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民生加银新动力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民生加银新动力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新动力定开混合A	民生加银新动力定开混合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273	001274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5]1123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5年5月4日至2015年5月14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5年5月15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6,256	
份额分级		民生加银新动力定开混合A	民生加银新动力定开混合D	总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4,756,072,775.34	244,886,000.00	5,000,958,775.34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698,772.28	0.00	698,772.28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4,756,072,775.34	244,886,000.00	5,000,958,775.34
	利息结转的份额	698,772.28	0.00	698,772.28
	合计	4,756,771,547.62	244,886,000.00	5,001,657,547.62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99.62	393,000.00	393,099.62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00%	0.1605%	0.0079%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5年5月18日		

注:

1、本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为0;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为0。

2、本基金募集期间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以及其他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另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2、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后开始办理。办理申购、赎回业务的具体时间由本基金管理人于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

3、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销售机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msjyfund.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388(免长话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3889　证券简称:新澳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5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5年5月16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5月6日以书面、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由董事长沈建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等各种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2015年度使用最高额累计不超过4.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发行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编号:2015-026。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603889　证券简称:新澳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6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购买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委托理财受托方:国内各银行

委托理财金额:最高额累计不超过4.5亿元人民币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2015年度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公司于2015年5月1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等各种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2015年度可使用最高额累计不超过4.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发行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与拟购买理财产品的银行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将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流动性较高的短期理财产品,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最大限度地利用好阶段性闲置自有资金。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仅限于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能保证投资本金安全,但投资收益受市场波动影响存在不确定性。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批准额度内决定具体的理财方案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公司财务总监及公司财务管理部将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监控,以实现收益最大化。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购买银行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的日常运营资金需求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的保本型短期理财投资,可以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事先已认真审核了议案内容及有关资料,同意将议案提交公司三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且不影响公司经营业务开展的前提下,运用部分闲置资金投资于银行保本型的短期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在董事会批准的额度和期限内,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

五、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发生金额累计为2.5亿元,累计实现收益为52.3616万元。

特此公告。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603889　证券简称:新澳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7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新澳股份,股票代码:603889)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15年5月14日、5月15日、5月18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未来3个月内不会策划上述重大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公司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网站、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充分了解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5月18日

股票代码:001896　股票简称:豫能控股　编号:临2015-27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承诺事项履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豫能控股"或"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时,控股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集团")于2014年10月22日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现将该承诺履行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的主要内容

2012年5月,为了发挥河南投资集团燃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燃料公司")作为投资集团下属企业的燃料采购平台,具有较强的与政府、交通运输部门以及煤炭企业沟通的平台优势和专业的煤炭采购业务优势,经豫能控股2012年度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豫能控股下属发电企业与燃料公司签订《煤炭采购框架合同》,委托燃料公司代为采购重点合同煤及重点运力煤。为了进一步规范和减少豫能控股与燃料公司之间因上述燃煤采购所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确保豫能控股中小股东利益不受损害,投资集团作为豫能控股以及燃料公司的控股股东,承诺如下:

1. 解决豫能控股与燃料公司关于燃煤采购关联交易的短期措施

截至本承诺出具日,投资集团持有燃料公司100%股权,是燃料公司控股股东。投资集团将利用其控股股东身份,促使燃料公司在《煤炭采购框架合同》约定的合同期限届满后(即至2015年5月18日止),不再与豫能控股下属发电企业续签《煤炭采购框架合同》,燃料公司亦不再为豫能控股下属发电企业代理燃煤采购及煤款结算等相关业务。

对于在上述合同期限届满前豫能控股下属发电企业与燃料公司的关联业务来往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严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同时,为了保证上述关联交易结束后,豫能控股下属发电企业燃煤采购的正常开展,投资集团拟将所持有燃料公司股权注入豫能控股或将燃料公司燃煤采购相关业务由豫能控股予以承接,以彻底解决上述存在的关联交易问题,在此过渡期间内,投资集团将促使燃料公司无偿为豫能控股下属发电企业提供燃煤采购及运力的沟通、协调服务。

2. 解决豫能控股与燃料公司关于燃煤采购关联交易的长期措施

在充分发挥集团规模化、专业化采购优势的同时,为彻底解决豫能控股与燃料公司之间发生的上述关联交易问题,投资集团承诺自豫能控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起2年内,在严格履行关联交易表决程序且有利于豫能控股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将所持有的燃料公司股权注入豫能控股或将燃料公司燃煤采购相关业务由豫能控股承接,燃料公司不再从事上述业务。

3. 本承诺函在投资集团作为豫能控股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期间内持续有效。

二、承诺的履行情况

1. 在《煤炭采购框架合同》期限届满前,豫能控股下属发电企业与燃料公司的关联业务来往或交易,均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

2. 合同期限届满后(即2015年5月18日以后),燃料公司已不再与豫能控股下属发电企业续签《煤炭采购框架合同》,亦不再为豫能控股下属发电企业代理燃煤采购及煤款结算等相关业务。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中,关于"解决豫能控股与燃料公司关于燃煤采购关联交易的短期措施"的承诺履行完毕。

特此公告。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0885　证券简称:宏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25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4年5月16日召开的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4月2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该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实际到账时间为2014年5月21日,使用到期日期为2015年5月20日。

公司在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期间,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12个月;公司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没有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25000万元。公司曾于2014年11月26日公告厦门金越电器有限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216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曾于2015年3月13日公告厦门金越电器有限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184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曾于2015年3月25日公告厦门宏发汽车电子有限公司已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中的1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5年5月15日,厦门宏发电力电器有限公司将剩余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1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5年5月18日, 公司将剩余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9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其中厦门宏发开关设备有限公司归还3000万元,厦门宏发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归还2000万元,厦门宏发电力电器有限公司归还4000万元,并已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25000万元已全部归还。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既提高了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时又为公司节约了财务费用。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5月18日

证券简称:铜陵有色　证券代码:000630　公告编号:2015-033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铜陵有色")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9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公司分别于2015年3月10日、3月14日、3月21日、3月28日、4月4日、4月11日、4月18日、4月25日、5月5日、5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停牌公告》、《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停牌进展公告》、《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

截止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正在全力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各项工作,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如下: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拟涉及收购公司控股股东铜陵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色控股")的相关资产(以下简称"标的资产")。

2、本次拟收购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工作、审计、评估尚未完成且工作量较大。相关中介机构正在积极推进对标的资产尽职调查工作、审计、评估,以尽快确定最终方案。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目前仍无法最终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5月19日起继续停牌,公司将尽快确定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待公司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相关公告后复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257　证券简称:大湖股份　编号:2015-026号

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深圳前海沅金所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 于2015年5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披露了《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资设立深圳前海沅金所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公告》(2015-024号)。为了便于投资者更清晰的了解设立沅金所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的前景,现将有关情况补充公告如下:

1、大湖股份发展战略

本公司拥有近180万亩水面养殖使用权,基础业务是大湖自然放养生态水产品。根据公司2014年度报告,充分利用水资源是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水环境治理、山水旅游、渔光一体化是升级转型方向,"互联网+"、产业基金等是达成目标的手段。

2、产业P2P的市场需求

公司本着"挖掘水产垂直行业,深耕上下游产业"目的,凭借对客户需求和资信了解的优势,发起设立互联网金融服务公司。其核心业务模式是通过P2P支持渔户扩大养殖水面和养殖鱼量,增加上市公司鱼苗销售、鱼种回购量,通过支持贸易大户囤鱼错季销售,稳定鱼产品收购与销售价格。

水产行业是资金密集性行业,在非生产季节有大量资金沉淀,这批资金需要有适合的投资渠道获利。

3、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在水资源利用领域耕耘多年,与上下游客户建立了大量紧密联系,通过具有鲜明行业特征的金融平台,结合对客户规模、养殖历史数据、鱼种饲料需求、融资资金规模的了解,有助于控制供应链,控制产品品质,并在有效控制风险情况下撮合投资人和借款人的交易,解决实体经济缺血问题,符合普惠金融意义。同时可以改善上市公司自身及配套产业的生态环境,提升上市公司业绩,P2P服务平台也可获得中介收益,水环境治理、山水旅游、渔光一体化等相关产业在互联网金融支持下,也将得到快速发展。

特此公告。

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000893　证券简称:东凌粮油　公告编号:2015-044

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江苏启东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江苏启东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28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38】以及《关于在江苏启东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0】),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

公司上述拟在江苏启东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江苏植之元港务有限公司已于近日在启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名　　称:江苏植之元港务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营业执照注册号:32068100336733

公司住所:启东市吕四港经济开发区石堤路1号

法定代表人:汪传玉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港口理货业务,进出港船舶推拖服务,港口机械设备租赁、维修服务,货物运输代理服务,项目投资与管理,房屋建筑工程施工,仓储服务,装卸搬运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国内水路运输,农产品、一般化工产品销售,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5月18日

关于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调整估值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08]38号),并参照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的有关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5年5月18日起,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旗下开放式基金所持有的停牌股票"航天电子"(股票代码:600879)启用指数收益法估值。

待"航天电子"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人可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westleadfund.com) 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7-818或021-38572666了解基金份额净值变动情况。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